

## 全校不分系學士班畢業資格審查相關事項公告

有關本學位學程學士班學分審查，請注意。

1. 本學程**舊制**(108 學年入學或轉入)必修-跨領域問題導向專題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共三門，修因本學程並無規定學生須按照順序修習，故有重複修習其中一門之同學，務必辦理抵免事宜。其欲辦理抵免同學，請於填寫申請書。
2. 本學程**新制**(109 學年入學或轉入)必修，其中跨領域問題導向-**進階**專題、跨領域問題導向-**高階**專題及跨領域問題導向-**畢業**專題，共三門，修因本學程並無規定學生須按照順序修習，故有重複修習其中一門之同學，務必辦理抵免事宜。
3. 通識課程：學生須依照入學學年度之課程科目表修習通識選修課程，請參照通識教育中心網頁[通識課程學分架構](#)。
4. 若有輔系必修課目中，有相同課名，但是不同學院開課需要事先申請抵認。

例：輔系**經濟系**中「**經濟學**」3 學分→申請抵免**管理學院**開「**經濟學**」3 學分，**同學分可以相抵，但是不能以少抵多。**

### 紙本審查畢業學分注意事項

1. 每位學生(含延畢生)均需填寫畢業學分審核表，預計延畢之學生亦需填寫畢業學分審核表。  
※ 畢業審查表單：請至不分系系網/相關辦法/常用表單/畢業學分檢核表(110 版)※  
輔系及必修課程抵免申請書：請至不分系系網/相關辦法/常用表單/輔系及必修課程抵免申請書
2. 請參考所屬入學學年度之輔系課程架構表，**填列各類別科目「本系必修」、「輔系必修科目」、「選修」及「其他必修」。**
3. 依個人歷年成績表，填寫「已修畢學分數」及「尚缺學分數」：**包含「系必、選修」學分數及「自由選修」學分數請自行區分填寫。**  
※ 同一科目之學分數僅能採計一次，且不能拆開列計。

例：選修「**教育學**」3 學分，僅能計入系專門選修 3 學分或自由選修 3 學分(2 擇一)，不能計入系專門選修 2 學分、自由選修 1 學分。

4. 請將本學期正在修習科目及學分填寫於表單，並勾選是否為畢業所需學分。
5. 畢業生均須於畢業檢核表及歷年成績單確認無誤後簽名，以示對自己的學分負責。若對自己的學分仍有疑問或爭議之同學，請至教發中心找我討論。  
※ 請同時列印欲申請畢業輔系及該院畢業標準作為附件。  
※ 缺的學分請務必自行於選課期間加選課程，以免延誤畢業。
6. 請同學務必至[畢業預審系統](#)填寫欲畢業之輔系系名，列印並簽名連同畢業學分審核表一起交回系辦。
7. 學期所修之課程科目不論是否為畢業所需學分均需填列，且必須等到本學期所有修課科目均有成績後，方得辦理離校。